

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
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阅。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，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我们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业务，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预计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经审核，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元兴、文光伟、果德安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